

招标公告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招标人）委托，就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全辖合作评估机构选型入围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名称：

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全辖合作评估机构选型入围项目

二、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BOC-00020-20260307

代理机构编号：ZB-16-04A-2026-D-F-E18598/11

三、项目情况：

采购内容：本项目拟组建全辖合作评估机构库，设置四个库，分别为全省合作（含广州地区）评估机构库、本地合作（非广州地区）评估机构库（20 个子包）、知识产权评估机构库、在线评估机构库。

采购总数量上限为 129 家，其中全省合作（含广州地区）评估机构库为 36 家，本地合作（非广州地区）评估机构库为 78 家、知识产权评估机构库为 10 家、在线评估机构库为 5 家，选型入围期限三年。

（一）标包划分：共分为 23 个标包，具体如下表，**本招标文件针对子包 11：**

子包	建库项目	二级分行	建库入围数量		备注
			最低数量 (D)	最高数量 (G)	
1	全省合作 (含广州地区)	—	1	36	
2	本地合作 (非广州地区)	东莞分行	1	7	
3		佛山分行	1	7	
4		惠州分行	1	4	
5		江门分行	1	3	
6		肇庆分行	1	4	
7		中山分行	1	7	
8		珠海分行/横琴分行（横琴分行与珠海分行共用同一本地库）	1	4	横琴分行与珠海分行共用同一本地库
9		潮州分行	1	3	

10		汕头分行	1	3	
11		揭阳分行	1	3	
12		汕尾分行	1	3	
13		梅州分行	1	3	
14		清远分行	1	3	
15		顺德分行	1	3	
16		河源分行	1	3	
17		韶关分行	1	4	
18		茂名分行	1	3	
19		阳江分行	1	3	
20		云浮分行	1	3	
21		湛江分行	1	5	
22	知识产权评估	—	1	10	
23	在线评估	—	1	5	
数量上限合计			129 家		

备注：（1）子包 1-21 之间不允许兼投兼中，若供应商同时投多个子包，则所投所有子包均无效。

（2）子包 22、23 与子包 1-21 之间允许兼投兼中。

（3）若首次招标未能成功建库的子包，在二次招标时根据实际情况重新采购。

（二）中标人数量：上限为 129 家

（三）选型入围期限：三年。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书。

（四）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五）续签管理：

☒ 选型入围期限 3 年，入围协议 3 年到期后视供应商后评价情况，双方可协商续签入围协议，续签期限最长不超过 3 年。

☐ 其他情形：无

四、合格投标人的基本资质要求（须同时满足）：

（一）投标人及所报产品/服务的特定资质要求如下：

1、具备有效的以下资格证明之一：

（1）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出具的房地产评估资质（资信）不低于二级；

（2）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出具的土地估价机构的备案；

(3) 财政管理部门出具的资产评估机构的备案。

(二) 其他必须满足的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不接受总公司授权分公司形式参与投标）。

2、遵守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近 3 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含））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违法违规，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含）的罚款等行政处罚（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评审现场查询为准）。

4、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招标人要求。

5、具有为招标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截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含），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法律、行政法规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1) 被宣告破产的；

(2) 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评审现场查询为准）。

7、截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含），未处于招标人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

8、未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采购人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

9、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10、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11、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12、投标人应主动披露与其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对于存在关联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子包采购或者未划分子包的同一项目采购。关联关系企业包含以下情况之一：

(1) 与本单位的单位负责人（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 与本单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含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或由其控股的子公司。

13、投标人应主动披露其与招标人人员利益关系，对于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招

标人保留不接受其参与本项目的权利：

(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主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曾经与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含辖属分支机构）存在劳动关系。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主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拟派项目团队人员与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高级经理及以上人员（含行长助理）、采购相关部门（财务管理部、授信管理与资产保全部、住房与消费金融部、普惠金融事业部（乡村振兴金融部））管理层成员或利益关联人员有夫妻、亲属关系¹。

14、投标人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信息安全的法律法规，落实监管部门对信息安全的监管要求，履行信息安全保密责任和义务，依法依规规范信息数据处理活动。投标人在信息安全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风险缺陷和信息安全违规记录。

15、投标人不得为招标人的关联方，同时不为招标人关联方所控制。

五、中银智采平台供应商注册及 CA 软证书办理

（一）平台注册

凡有意向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前往中国银行中银智采平台（<https://ctpch.fmscop.bankofchina.com>）（以下简称“中银智采平台”）进行免费注册。并关注以下事项：

1.1. 请有意愿参与采购工作的投标人尽早在“中银智采”完成注册工作，并在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日前 1 个工作日内完成注册。注册方式详见中国银行中银智采平台（<https://ctpch.fmscop.bankofchina.com>）“最新动态”中的“供应商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1.2. 在“中银智采”系统中提交材料不能代表注册成功，中国银行将对投标人提交材料进行注册审核，审核通过后投标人才注册成功。请投标人于提交材料当日晚些时间或第二日进行注册审核情况查询，实时关注注册审核结果，以免影响使用。未注册成功的投标人无法参与中国银行采购项目。

1.3. 如投标人在领取招标文件截止当日（工作日）注册，请联系采购项目联系人或技术支持人员，申请加急审核，并关注注册材料审核结果。因投标人提交材料质量等原因，无法保证投标人注册审核通过，所造成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CA 软证书办理

2.1. 投标人须登录中银智采平台，在【基础信息】-【软件下载】页面，下载“中国银

¹ 包括配偶、直系血亲[包括祖父母、外祖父母、父母、子女、孙子女、外孙子女，以及继父母、养父母、继子女、养子女。]、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包括兄弟姐妹、叔伯姑舅姨、堂兄弟姐妹、表兄弟姐妹、侄子女、甥子女。]、近姻亲[包括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的配偶及子女配偶的父母、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的配偶。]和其他可能影响履职公正的亲属关系或人际关系。

行投标客户端”，用于申请 CA 软证书、制作应答文件（目前投标客户端仅支持 Windows8 以上操作系统，下载后解压文件到本地目录（要解压到非 C 盘，并且不能存在中文目录、目录名称中不能有空格和特殊符号、目录需要有完全控制权限））。

2.2. 投标人**务必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 个工作日内申请 CA 证书，否则将不能使用 CA 证书进行后续操作，例如应答文件加密、解密和加盖 CA 电子印章操作等。**

2.3. 证书申请通过后，请谨慎保存 PIN 码，在后续应答文件签章和加、解密时均须使用 PIN 码。**解密时需同一用户使用加密时的电脑进行解密，用户登录投标客户端，找到需解密的项目，输入 pin 码点击“开标解密”，解密后可在项目列表页查看是否解密成功。**如果更换了电脑或重新下载客户端后，需进行补发证书，补发证书后进行解密。

2.4. 投标人针对技术问题的咨询，可拨打中银智采平台技术支持联系电话：010-66593459、66595932、66593484，工作时间（工作日）：8:30-11:30、13:30-17:30，其他时间及法定节假日不提供技术支持。

六、招标文件获取：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 年 7 月 8 日至 2026 年 7 月 16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

（二）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1. **登 记 申 领**：登 录 “ 中 国 银 行 中 银 智 采 平 台（<https://ctpch.fmscop.bankofchina.com>）”（以下简称“平台”）进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登记申领。

1.1. **【已在平台注册过的投标人】**请登录注册账号后并于中银智采平台的“工作台-操作手册”处下载“供应商投标业务操作手册”或下载中国银行中银智采平台（<https://ctpch.fmscop.bankofchina.com>）“最新动态”中的“供应商投标业务操作手册”中的附件，进行登记申领。

1.2. 本项目需经审核并付费领取文件：

1.2.1. 投标人应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保留付款凭证并上传至中银智采平台（**付款凭证命名：付款凭证+投标人名称+联系人手机号+邮箱**），经审核通过方可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2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潜在投标人由其账户以转账、网银或电汇方式缴纳招标文件费至以下银行账户（汇款时备注“招标代理编号后 6 位及项目简称”），如个人账户汇款，须备注“招标代理编号后 6 位及项目简称+投标人单位名称”。

无论何种支付方式，均开具投标人名称抬头的电子发票，系统将发送至投标登记填写的邮箱。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户 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3110910037672618598

1.2.2. 登录中银智采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操作流程：（登录供应商界面后点击“公开商机”→“领取文件”→“下载”）

1.3. 【未在中银智采平台注册的供应商】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五、中银智采平台供应商注册及CA证书办理”。

1.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中银智采平台注册、实名认证、供应商资料准备及上传、供应商注册申请后台审核、项目审核、招标文件下载等流程所需的时间，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后，将不能再申请领取文件，请务必在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完成，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招标文件。

2.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保证金（大写：人民币 0 元整），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银行中银智采平台（<https://ctpch.fmscop.bankofchina.com/pc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www.chengezhao.com）上进行发布。其他媒体转载无效。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文本为准。

八、开标及投标：

（一）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形式：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和纸质投标并行。

2. 开标及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3 日上午 10:00（北京时间）。

3. 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银行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至中银智采平台，上传成功后中银智采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文件上传所需时间，尽量提前上传投标文件。（请务必于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个工作日内完成中银智采平台电子文件上传，如无法上传的，请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持（010-66593459、66595932、66593484））

4. 开标及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1楼1号

会议室。注意：本楼宇区域内全面禁烟火，请避免携带香烟、火柴、打火机等火源进入。

（建议各投标人提前半小时以上到达开标地点，在一楼前台扫码登记后生成通行二维码上楼（31楼）；目前金融城未完全交付，金融城附近道路有可能临时封闭且目前车辆进入金融城需要报备，建议各投标人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如开私家车则需自行寻找停车位。）

纸质投标文件可采用提前邮寄的形式，接收邮寄地址为：卓权锐 13016035481 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2楼（若采用提前邮寄方式需将投标人名称和快递单号发送至 gczx_zbywb@163.com）。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若中银智采平台中无电子投标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纸质投标文件将予以退回。

（二）出现以下情形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1. 逾期递交的；
2. 中银智采平台中无投标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
3. 纸质投标文件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纸质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4. 纸质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纸质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5.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注：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和纸质投标并行，**中银智采平台中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交**，纸质文件原则上应一同提交，但若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中银智采平台中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成功的，以中银智采平台中电子投标文件为准，如本项目发生《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7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方式第4条约定的转线下开标、评标的情形，则投标无效。

（三）投标文件解密/开标

1. 投标文件解密/开标：除特别约定外（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7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方式第4条），本项目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评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中银智采平台发起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须在规定解密时间内（**120分钟**），通过CA证书或解密秘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尽快解密。

2. 投标人所使用的电脑须下载谷歌浏览器、投标客户端等相应插件。解密时使用的电脑须和加密电脑为同一台电脑，如若更换电脑，需要进行CA证书补发流程，或使用解密秘钥方式解密，建议应答文件加密和解密使用同一台电脑。如因电脑问题以及其他非系统故障原

因导致应答文件解密失败，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四）投标供应商在该子包拟入围供应商最高数量（G）+2 家以上，则进行评标。如某子包投标供应商不足该子包拟入围供应商最高数量（G）+2 家，则发布延长采购公告。如延长采购公告后投标供应商在 3 家（含）以上，则进行评标；如延长公告后投标供应商不足 3 家，则该轮次该子包采购失败。

九、监督举报方式：

投标人与招标人在接触及合作过程中，如遇招标人部门或员工的违法、违纪、违规等问题，可向招标人纪委办公室反映和举报。招标人保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严肃处理打击报复的行为。

举报电话：020-83153406

信函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西路 197 号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西塔 8 楼 510180

十、其他：

本项目不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也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为招标人自行采购的项目。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西路 197 号-199 号

联 系 人：许经理

中银智采平台技术支撑电话：010-66593459、66595932、66593484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 7 号南方财经大厦 32 楼

项目负责人：卓权锐、徐丽君、许立芳、庞森丹、唐苏辉、刘玉凤、宋晋刚

项目联系人：卓工（13016035481）、徐工（18922765607）、许工（17055525876）、庞工（13824481112）

项目联系邮箱：gczx_zbywb@163.com

招标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6 年 7 月 7 日